

# 南昌市教育局

## 关于建立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工作 典型案例报送机制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了解掌握南昌市各县区义务教育、学前教育阶段工作动态，挖掘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优秀案例，在全市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推进南昌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高质量发展。市教育局决定建立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工作典型案例培育、报送和遴选机制。各县区、各学校、幼儿园在做好自身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总结提炼好的经验做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送范围

**义务教育：**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双减”校内提质增效、集团化发展、城乡一体化、乡村温馨校园建设、控辍保学等；

**学前教育：**普惠性教育资源扩充、科学保教、幼小衔接、示范园建设等；

**特殊教育：**适宜融合发展等。

报送类型包括各县区党委政府围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出台的重大政策，在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充分保障资源配置的做法；县区有关部门积极履职履责，协调、支持配合推进教育事业发展的做法；教育行政部门在优管理、促公平、提质量、强内涵方面的做法；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主动作为、践行五育并举要求，培育办学特色，努力提高育人成效的做法等。

## 二、报送要求

**1. 内容要求。**请各县区教体局高度重视典型案例梳理工作，既立足于区域教育发展的好做法、好经验，也着眼于遴选发掘具体学校和幼儿园发展的好成效、好成果，不能简单将一些常规工作开展情况作为案例，不要求大而全，要高度聚焦主题，精准切入，突出创新举措、工作成效或具体数据案例，避免空话套话、泛泛而谈，案例应具有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性。篇幅适度控制，自拟标题，语言精练、条理清晰，必要时可添加图片。

**2. 数量和时限要求。**请各县区教体局根据区域内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常态化收集涉及上述内容的做法及案例，各幼儿

园、义务教育学校根据学校工作情况报送案例至属地教体局，要求应报尽报，报送范围要求全覆盖。

南昌市教育局将根据工作需要，每月针对不同主题发布典型案例收集通知，各县区可根据通知要求报送书面材料，也可根据报送范围不定期报送本地典型案例等。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案例进行评选和表彰，并分专题向全市宣传推介好做法、好经验，助推全市教育事业发展。

联系人：李静，电话：0791-83986482，邮箱：  
ncsywjy@163.com

